

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規字第11030610723號
附件：公聽會資料

主旨：召開「國道1號臺南路段增設北外環交流道工程」興辦事業
計畫第2-1場與第2-2場公聽會。

依據：「土地徵收條例」第10條第2項、「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」
第10條及內政部頒布「申請徵收前需用土地人舉行公聽會
與給予所有權人陳述意見機會作業要點」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事由：說明興辦「國道1號臺南路段增設北外環交流道工程」
規劃概況，並聽取當地民眾、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
等意見。
- 二、時間：第2-1場訂於110年9月27日(星期一)上午10時30分，
第2-2場訂於110年9月27日(星期一)下午14時整。
- 三、地點：臺南市安南區東和里活動中心(地址：臺南市安南區
長和路一段805號)舉行。
- 四、檢附公聽會資料1份，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
主辦單位或公聽會主持人得終止公聽會，並另行通知或公
告再召開公聽會事宜。